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平潮通扬南路 79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股份”、“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在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并在章程中载明：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公司不得修改公司章程中的前项规定。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发行人法人股东亿威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方铿先生分别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发行人自然人股东朱祥、陈卫东、陆军、邵国柱、顾洪钟、顾义明、徐永华、王军、王汉明、丁继华、邱枫、朱亮靓、宋国华、邵美娟、韩永飞、言骅、朱益辉、李平、徐志友、丰骏、姚建军、刘兴华、金俊、顾宇红、钱波生、陆亚平、金育炎、李美云、朱烨梅、蒋志德、印险峰、楼小俊、李三华、葛建华、朱祥*、赵建保、刘华、彭美霞、何霄云、姜汉兵、金楠、朱军、钱友兵、孙效裕、金恒、丁晓锋、张红卫分别承诺：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会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要求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陈卫东、陆军、邵国柱、顾洪钟、顾义明、徐永华、王军、王汉明、丁继华、宋国华、邵美娟分别承诺：除上述锁定期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

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相同。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年9月修订）而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江海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229号”文《关于核准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4,0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80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为3,200万股。发行价格为20.50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318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江海股份”，股票代码“002484”；其中首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3,200万股股票将于2010年9月29日起上市交易。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 2、上市时间：2010年9月29日
- 3、股票简称：江海股份
- 4、股票代码：002484
-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6,000万股
-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4,000万股
-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

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3,20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表

	项目	数量(万股)	占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 (非交易日顺延)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	6,000	37.50%	2013年9月29日
	朱 祥	2,520	15.75%	2013年9月29日
	陈卫东	480	3.00%	2013年9月29日
	陆 军	360	2.25%	2013年9月29日
	邵国柱	240	1.50%	2013年9月29日
	顾洪钟	210	1.31%	2013年9月29日
	王 军	180	1.13%	2013年9月29日
	顾义明	180	1.13%	2013年9月29日
	徐永华	180	1.13%	2013年9月29日
	王汉明	120	0.75%	2013年9月29日
	丁继华	90	0.56%	2013年9月29日
	韩永飞	90	0.56%	2013年9月29日
	言 骅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朱益辉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李 平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徐志友	60	0.38%	2013年9月29日

丰 骏	60	0.38%	2013 年 9 月 29 日
姚建军	60	0.38%	2013 年 9 月 29 日
刘兴华	60	0.38%	2013 年 9 月 29 日
金 俊	60	0.38%	2013 年 9 月 29 日
邱 枫	45	0.28%	2013 年 9 月 29 日
朱亮靓	45	0.28%	2013 年 9 月 29 日
顾宇红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钱波生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陆亚平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金育炎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宋国华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李美云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朱烨梅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邵美娟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蒋志德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印险峰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楼小俊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李三华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葛建华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朱祥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赵建保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刘 华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彭美霞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何霄云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姜汉兵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金 楠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朱 军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钱友兵	30	0.19%	2013 年 9 月 29 日

	孙效裕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张红卫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金 恒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丁晓锋	30	0.19%	2013年9月29日
	小计	12,000	75.00%	
二、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800	5.00%	2010年12月29日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3,200	20.00%	2010年9月29日
	小计	4,000	25.00%	
合 计		16,000	100.00%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tong Jianghai Capacitor Co., Ltd.

注册资本：12,000 万元（本次发行前）

16,000 万元（本次发行后）

法定代表人：陈卫东

住所：江苏省通州市平潮通扬南路 79 号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电容器及其材料、配件、电容器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

主营业务：电容器及其材料、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C51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电话：0513-86571350

传真：0513-86571812

公司网址：www.jianghai.com

电子邮箱：info@jianghai.com

董事会秘书：王汉明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的股票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持股情况	
				直接持股 (万股)	间接持股 (万股)
1	陈卫东	董事长	2008.7.18-2011.7.17	480	0
2	方铿	副董事长	2008.7.18-2011.7.17	0	2,111.40
3	陆军	董事/总裁	2008.7.18-2011.7.17	360	0
4	李国伟	董事	2008.7.18-2011.7.17	0	2,028.60
5	梁子权	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6	邵国柱	董事/高级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240	0

7	成志明	独立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8	林素芬	独立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9	秦霞	独立董事	2008.7.18-2011.7.17	0	0
10	宋国华	监事会主席	2008.7.18-2011.7.17	30	0
11	邵美娟	监事	2008.7.18-2011.7.17	30	0
12	蔡志忠	监事	2008.7.18-2011.7.17	0	0
13	顾洪钟	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210	0
14	徐永华	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180	0
15	顾义明	副总裁	2008.7.18-2011.7.17	180	0
16	王军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2008.7.18-2011.7.17	180	0
17	王汉明	董事会秘书	2008.7.18-2011.7.17	120	0
18	丁继华	总工程师	2008.7.18-2011.7.17	90	0

三、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亿威投资有限公司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亿威”）持有公司6,000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50%。

香港亿威成立于2005年8月5日，目前持有编号为[987848]的《公司注册证书》，住所为香港葵涌华星街2-6号安达工业大厦七楼，法定股本为港币10,000元，每股面值港币1元，当中已发行股份数目为1股，已缴股款总额为港币1元。该公司已依据香港商业登记条例办理商业登记，商业登记证号码：35961946-000-08-09-A。主要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从事投资业务。

报表期间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2008.4.1-2009.3.31	20,679.54万港元	10,362.62万港元	2,396.94万港元
2009.4.1-2010.3.31	24,370.69万港元	14,001.36万港元	3,638.74万港元

上述财务数据经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审计。（香港会计年度为4月1日至3月31日）

根据中国委托公证人黄萃群于2008年7月24日公证的许林律师行于2008年7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保荐人的核查，方铿先生实际控制香港亿威。

方铿先生简介：香港永久性居民，1938 年出生，麻省理工化学工程硕士。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香港上市公司亿都（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主席、肇丰针织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永泰地产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时担任香港纺织业联合会名誉会长、香港羊毛化纤针织业厂商会名誉会长、香港纺织及成衣研发中心董事局主席及纺织业咨询委员会委员。方铿先生系全国政协委员及江苏省政协常委。方铿先生先后获英女皇授予太平绅士及 CBE 勋衔，并于 2004 年获香港特区政府颁授金紫荆星章 (GBS)。方铿先生于 2002 年获香港工业总会选为杰出工业家。方铿先生还于 2005 年获香港理工大学颁授荣誉工商管理博士学位。

（二）中方股东

全体 47 名自然人股东（以下简称“中方股东”）合并持有股份 6,0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50%。中方股东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身份证号码	法定地址	股份数 (万股)
朱 祥	320114*****2114	南京市白下区苜蓿园大街 59 号 2 幢	2,520
陈卫东	320624*****6052	南通市崇川区儒学楼 2 幢	480
陆 军	320624*****6018	南通市崇川区晏园 1 幢	360
邵国柱	320624*****6036	南通市崇川区晏园 5 幢	240
顾洪钟	320624*****6034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 79 号	210
王 军	320624*****6050	南通市崇川区翡翠花苑 15 幢	180
顾义明	320624*****6017	南通市崇川区濠西园 15 幢	180
徐永华	320624*****6074	南通市崇川区宝隆大厦 2 幢	180
王汉明	320624*****6094	南通市崇川区北园新村 3 号 19 幢	120
丁继华	510102*****8456	南通市崇川区众和花园 7 幢	90
韩永飞	320624*****6038	通州市平潮镇解放新村 6 幢	90
言 骅	320611*****3718	南通市崇川区学田苑 45 幢	60
朱益辉	320624*****6030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 4 幢	60
李 平	320602*****0032	通州市平潮镇胜利街 55 号	60
徐志友	320624*****6076	南通市崇川区锦江苑 4 幢	60
丰 骏	320624*****6031	南通市崇川区人民中路 71 号	60
姚建军	320624*****6057	通州市平潮镇江海新村三联大楼甲单元	60

刘兴华	320624*****6013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 3 幢	60
金 俊	320624*****6574	南通市崇川区东昇花园 5 幢	60
邱 枫	320624*****7202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 4 幢	45
朱亮靓	320683*****7165	上海市浦东新区羽山路 100 弄 32 号	45
顾宇红	320624*****610X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 4 幢	30
钱波生	320624*****603X	南通市崇川区濠滨别业 1 幢	30
陆亚平	320624*****6090	通州市平潮镇建设路 46 号	30
金育炎	320624*****6073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 79 号	30
宋国华	320624*****643X	通州市平潮镇三港村十五组 102 号	30
李美云	320624*****6040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 79 号	30
朱烨梅	320624*****1262	通州市平潮镇车家桥新村 27 号	30
邵美娟	320624*****6026	南通市崇川区黎明花园 5 幢	30
蒋志德	320624*****6031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 79 号	30
印险峰	320624*****6046	南通市崇川区中南大厦	30
楼小俊	320624*****605X	南通市崇川区莲花苑 19 幢	30
李三华	320624*****6033	南通市崇川区鸿运城市花苑 20 幢	30
葛建华	320624*****6053	通州市平潮镇胜利南村 26 号	30
朱祥*	320623*****5618	南通市崇川区天馨花苑 3 幢	30
赵建保	320624*****6013	南通市崇川区万象东园 43 幢	30
刘 华	320624*****6010	通州市平潮镇平西村十一组 13 号	30
彭美霞	320624*****6020	南通市崇川区北濠山庄 12 幢	30
何霄云	320624*****603X	南通市崇川区瑞丰花园 20 幢	30
姜汉兵	321002*****1838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 79 号	30
金 楠	320624*****6852	通州市平潮镇通扬南路 79 号	30
朱 军	320624*****6870	南通市崇川区万象新路 7 幢	30
钱友兵	320103*****2071	南通市丽景花苑 1 幢	30
孙效裕	330106*****0072	南通市崇川区华侨花苑 12 幢	30
张红卫	320624*****6020	南通市崇川区濠西园 15 幢	30
金 恒	320624*****6856	南通市崇川区佳成花苑 3 幢	30
丁晓锋	320624*****5199	南通市崇川区北濠桥东村 41 幢	30

注：全体自然人股东其中 46 名自然人已授权公司股东、董事长陈卫东先生代为行使其持有公司股份所享有的投票权、提案权、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朱祥*与发行人主要股东朱祥同名，加“*”以示区分。

（三）公司共同控制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的理解和适用—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号》第三条的规定，公司由香港亿威和中方47名自然人股东共同控制本公司。

共同控制具体情况以及股东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于2010年9月7日刊登的《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已披露，本上市公告书不再披露。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

此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63,753户。

公司前10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亿威投资有限公司	6,000	37.50%
2	朱祥	2,520	15.75%
3	陈卫东	480	3.00%
4	陆 军	360	2.25%
5	邵国柱	240	1.50%
6	顾洪钟	210	1.31%
7	王 军	180	1.13%
8	顾义明	180	1.13%
9	徐永华	180	1.13%
10	王汉明	120	0.75%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4,000万股。其中，网下发行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0%；网上发行3,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80%。

2、发行价格：20.50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52.03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38.97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800万股，有效申购为71,840万股，有效申购获得配售的比例为1.11358575%，认购倍数为89.80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3,200万股，中签率为0.5791639786%，认购倍数为173倍。本次网上网下发行均不存在余股。

4、募集资金总额：82,000万元。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9月20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10）082号《验资报告》。

5、发行费用总额：41,791,500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承销及保荐费	35,660,000
审计费	1,450,000
律师费	730,000
法定披露费	3,500,000
印刷费	200,000
材料制作费	20,000
新股网上网下资金验证费	40,000
上市初费	30,000
首发登记费	160,000
信息查询专项服务费	1,500

合计	41,791,500
----	------------

每股发行费用：1.04 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数）

6、募集资金净额：778,208,500 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7.53元（按照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39 元/股（以公司 200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按照发行后股本摊薄计算）。

第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完善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 2010 年 9 月 7 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没有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1、本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2、本公司所处行业和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3、本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4、本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5、本公司未进行重大投资。

6、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

7、本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8、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变化。

9、本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本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11、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化。

12、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六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上市保荐机构：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保荐代表人：	徐海啸、邹玲
项目协办人：	陈勇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5层
联系人：	徐海啸、邹玲、徐存新、李文涛、陈勇、李军、刘磊
联系电话：	010—63081089、1138、1137、1027
传真	010—63081071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信达证券的推荐意见如下：

信达证券认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信达证券愿意推荐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此页无正文，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之盖章页)

发行人：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八日